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450301000**

楚雄彝族自治州水产技术推广站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楚雄彝族自治州水产技术推广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楚雄彝族自治州水产技术推广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楚雄州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印发〈楚雄彝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楚编办发〔2019〕24号）精神,主要职责是：负责开展水产先进技术推广及服务；指导全州水产推广体系建设、投入品使用、病害防控、水产种质资源保育等工作；承担并指导各县市开展水生动物防疫检疫工作。

（二）2020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产量、产值目标：2020 年全州计划养殖面积 14.90 万亩、水产品总产量 4.1 万吨、渔业产值 6.9 亿元、渔业经济总产值 8.5 亿元。据年末统计，全州完成水产养殖面积 14.9 万亩，水产品产量 4.1 万吨，渔业产值 6.89 亿元，渔业经济总产值 8.58 亿元，圆满完成了年初预定目标。

2、做好水产技术推广服务工作。贯彻落实好农业农村部、省厅、州局《关于加快推进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的实施意见》精神，助推全州渔业转型升级和绿色发展。疫情发生后，单位积极组织，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通过全州水产工作 QQ 群下发了《2020 年水产技术推广工作建议》和“水产养殖用药明白纸”、“水产养殖生产记录表”等，以加强水产健康养殖技术宣传和指导，规范养殖投入品使用和养殖记录等行为，为水产健康养殖、绿色发展提供技术支持。另外是通过电话、QQ 等与各县市进行水产工作交流，并适时开展下乡入养殖场（户）进行养殖技术交流指导服务，引导养殖投入品使用等，逐步规范水产健康养殖行为（年度内主要到禄丰、楚雄、南华、牟定等开展入养殖场、户服务工作，计 8 场 20 余人次参与，其中楚雄市为 4 场 10 余人次）。同时配合做好省水产站领导到我州开展水产养殖和休闲渔业调研工作，认真完成好省站安排的相关工作（主要是围绕生态健康养殖、养殖尾水治理、水产养殖用药减量、水产种业质量提升“四大专项行动”做好相关工作）。

3、做好年度试验示范项目推广工作。今年州财政明确我站特色水产养殖试验示范项目一个，资金3万元（其中培训费1万元、专用材料费2万元）。经单位专题研究，决定在九龙甸养殖场开展脆鱼试验养殖，目前该项目相关工作基本结束，达到预期效果；另外单位向州局上报科技增粮——稻渔综合种养项目一个，申报资金18万元，因疫情等因素未获批准。在此情况下，我站积极主动与各县市对接，宣传引导稻渔综合种养技术，年度全州完成稻渔综合种养8.4万亩，超额完成年初8万亩的目标任务，产稻鱼1600余吨，增值约0.6亿元。

4、组织做好水产技术学习培训工作。一是按省站相关学习培训要求，积极组织州、县水产技术人员两次15人参加省站开展的相关学习培训；二是结合单位工作实际和试验示范项目实施情况，于9月25日举办全州水产技术培训班一期，邀请省水产站及上海嘉燕资产管理公司（水产批发市场）老师作《渔业养殖新模式与休闲渔业》和《水产市场分析及智慧渔业》培训，参训人员50余人；三是参与牟定县举办水产养殖培训班一期，为培训班作了《稻渔综合种养技术》和《现代渔业供给侧改革与休闲渔业》辅导交流，参训人员50余人。通过学习、培训，逐步提升我州水产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服务水平，为科技兴渔提供技术支撑。

5、完成《楚雄州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编制工作。今年2月，根据省委全面深化改革委2019年工作要点，经省政府同意，省自然资源厅下发了《云南省统筹推进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任务清单的通知》，明确了《楚雄州养殖水域滩涂规

划》2020年发布任务清单（即本年度必须完成《规划》发布工作）。我站按州局规划领导小组相关要求，对原《规划》文本进行多次修改完善，商请楚雄欣源水利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制作了规划图纸。目前《规划》已通过省、州相关专家组成的专家组的评审和局党组会议讨论通过，并再次征求了10县市和州级相关部门（州生态环境局和自然资源局）的意见后，州局于9月底上报州政府进行审定发布（但目前还未审定发布）。截止目前，全州10县市发布《养殖水域滩涂规划》8个（武定、元谋还未发布）。

6、做好“十四五”渔业发展规划工作。按照《楚雄州农业农村局关于开展“十四五”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规划纲要起草工作的通知》要求，积极组织，认真思谋，做好楚雄州“十四五”渔业发展规划相关工作，通过规划引领，促进全州水产事业持续发展。

7、配合做好水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抽检工作。根据有关要求，配合农业农村部农产品及加工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广州中心）及省渔科院专家对我州楚雄市水产品进行了3次抽检，共计抽取鲤鱼、鲫鱼、草鱼、鲢鱼、鳙鱼、罗非、乌鳢等7个品种68个样本，抽检合格率为100%。

8、参与做好金沙江禁渔相关工作。今年7月份禁渔工作启动以来，单位在人员极度紧缺的情况下（单位7人，当时1人武定白路驻村，1人抽产业扶贫办工作），积极参与4个禁渔重点县禁渔工作的启动、检查督查及及中期对楚雄市、南华

县、牟定县 3 个非重点县禁渔工作的检查督查，同时按照州局工作要求，安排 1 名同志到禁渔办坐班工作 3 个月，目前单位副站长从产业扶贫办转禁渔办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楚雄彝族自治州水产技术推广站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即：楚雄彝族自治州水产技术推广站,隶属于楚雄州农业农村局管理,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楚雄彝族自治州水产技术推广站部门 2020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7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7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0.0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彝族自治州水产技术推广站部门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17.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7.69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较上年 109.09 万元增加 8.6 万元，增加 7.88%。增加的主要原因：2019 年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后核定单位事业编制 7 人，编制在原来的基础上增加 1 名，2020 年 1 月调入事业人员 1 名，2020 年财政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基本支出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彝族自治州水产技术推广站部门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17.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4.69 万元，占总支出的 97.45%；项目支出 3.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2.55%；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2020 年度单位支出 117.69 万元，较上年 109.09 万元增加 8.6 万元，增加 7.88%。增加的主要原因：2020 年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较上年 93.09 万元增加 21.6 万元。项目支出较上年 16 万元减少 13 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楚雄彝族自治州水产技术推广站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14.69 万元。较上年 93.09 万元增加 21.6 万元，增加 23.20%，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9 年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后核定单位事业编制 7 人，编制在原来的基础上增加 1 名，2020 年 1 月调入事业人员 1 名，2020 年财政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基本支出增加。

基本支出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05.4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1.93%。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9.2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07%。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单位医疗费补助、其它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24.2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1.17%。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楚雄彝族自治州水产技术推广站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3.00 万元。较上年 16 万元减少 13 万元，减少原因是：项目数量比上年减少，规模比上年减小。项目主要用于草鱼脆化养殖试验。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彝族自治州水产技术推广站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7.6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较上年

109.09 万元增加 8.6 万元，增加 7.88%。增加的主要原因：2020 年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较上年 93.09 万元增加 21.60 万元。项目支出较上年 16 万元减少 13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4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06%。主要用于：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7.6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52%。主要用于：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6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

3. 农林水（类）支出 88.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5.09%。主要用于；

“2130104 事业运行” 85.3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而发生的在职人员工资、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及差旅费等支出。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00 万元，主要用于水产技术推广专项业务。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12.1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33%。主要用于：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照住房公积金缴存的相关规定为在职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彝族自治州水产技术推广站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4.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5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50%。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编制预算后进行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改革保留车辆，公务用车运行费维护费减少。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增加 0.16 万元，增长 8.0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0.16 万元，增长 10.5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去年基本持平。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单位到基层开展水产技术指导、到项目实施地进行项目调查次数较去年增多。二是公务用车使用年限已久，车辆维修费用增加，按照车辆管理规定，从 2020 年开始，我单位公务用车一年需要进行两次检审，从而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8 万元，占 78.50%；公务接待费支出 0.46 万元，占 21.5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8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68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单位在开展水产技术推广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 0.46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46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62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单位在开展水产技术推广业务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楚雄彝族自治州水产技术推广站部门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单位属于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楚雄彝族自治州水产技术推广站部门资产总额 138820.68 元，其中，流动资产 141.64 元，固定资产 138679.04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0 元，无形资产 0 元，其他资产 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5.4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减少 0.04 万元，固定资产减少 5.38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3.88	0.01	13.87		7.63		6.24				

-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净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按经济分类支出科目：

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农用材料，专用工具和仪器等方面的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450301111